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现就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87 号）核准，胜利精密向特定投资者发行 184,729,064 股，发行价格为 8.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499,999,999.68 元，扣除发行费用 39,164,729.0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0,835,270.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字（2014）00015 号）《验资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变更至昆山投资建设显示模组及配件项目，公司将以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方式实施，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

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 201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1	舒城胜利产业园建设项目
2	苏州中大尺寸触摸屏产业化建设项目
3	昆山显示模组及配件项目

二、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此次拟部分变更募投项目“昆山显示模组及配件项目”的实施地点，项目地址由苏州市昆山综合保税区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

三、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原因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加强了公司总部对项目子公司的沟通管控，有利于提高募投项目的生产运营效率。

四、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投资方向，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入总金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实施地点的变更有利于公司节约物流成本，提高总体盈利水平，符合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规划。

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高效。

五、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审议情况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昆山显示模组及配件的项目地址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

2、监事会意见

2017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昆山显示模组及配件的项目地址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适当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战略规划。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实施地点已履行必要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6日